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汇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广发汇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广发汇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

基金主代码 005917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20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广发汇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广发汇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8月16日
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1次分红
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

的相关指标

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（单位：元） 1.0516

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（单位：元） 91,700,046.73

本次分红方案（单位：元/10份基金份额） 0.460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 2019年8月27日

除息日 2019年8月27日（场外）

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8月29日

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
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

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19年8月2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，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。

2019年8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。
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2、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，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。在封闭期内，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，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、赎回本基金。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（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）至3个月后对应日的前一日止，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（包括该日）至3个月后对应日的前一日止，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没有对应的日历日期，则封闭期至该对应日的下一个工作日的前一日止。以此类推。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，也不上市交易。

- 3、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。
- 4、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 2019 年 8 月 27 日）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：**95105828**（免长途话费）或 **020-83936999** 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，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，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。
- 5、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，在 **T+2** 日（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 **T** 日）后（含 **T+2** 日）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。
- 风险提示：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，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，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gffunds.com.cn）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**95105828**（免长途话费）或 **020-83936999** 咨询相关事宜。
- 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19 年 8 月 24 日